

河北省交通运输厅

是否同意公开:是

办理结果:A

冀交承办公(2023)第 61 号

对河北省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一次会议第 0382 号提案的答复

王静委员:

您提出的《关于推动乡村公路提档升级的建议》提案收悉,经我厅会同财政厅、自然资源厅研究,现答复如下:

一、提升农村公路标准

“十四五”时期,我厅聚焦乡村建设行动,推动“四好农村路”高质量发展,进一步提高农村公路覆盖范围、通达深度和服务水平,着力构建“规模结构合理、设施品质优良、治理规范有效、运输服务优质”的农村公路交通运输体系。一是构建普惠公平的农村公路基础网络。推动农村公路建设项目更多向进村入户倾斜,加快推进 20 户以上自然村通硬化路。有序实施 2000 人以上建制村通双车道公路改造和过窄农村公路拓宽改造。强化通村公路和村内道路连接。二是大力提升农村公路安全防护能力。开展公路安全设

施精细化提升行动,优先实施通行客运班线和接送学生车辆集中的村道,加强急弯陡坡、临水临崖等重点路段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建设,不断提高农村公路安全通行水平。三是构建便捷高效的农村公路骨干网络。加快推进乡镇通三级及以上公路建设,实现乡镇与县城、邻近国省干线之间便捷连通与快速集散。加强乡村产业路、旅游路、资源路建设,推动串联乡村主要旅游景区景点、主要产业和资源节点、中小城镇和特色村庄的区域联网骨干公路建设,促进农村公路与乡村产业深度融合发展。

二、加大资金补助比例

“十四五”时期,省级财政对农村公路建设、养护工程、日常养护给予定额补助,对示范创建给予奖励。根据补助标准,按照公路不同技术等级、路面宽度等因素测算补助数额。其中,农村公路新建改建项目每公里补助 20—120 万元,新建桥梁、隧道按每平方米 0.25 万元单独补助;大中修项目每公里补助 8—70 万元,危桥项目按加固改造和拆除重建每平方米分别给予 0.15 万元、0.25 万元补助。县道、乡道和村道的养护工程,每年每公里分别再补助 10000 元、5000 元、2000 元,日常养护每年每公里再补助 1000 元、500 元、300 元,桥梁和隧道每年每延米补助 10 元。省级“四好农村路”示范县、示范乡分别给予 200 万元、5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,首次评为示范路的路段每公里奖励 5 万元。2021—2023 年,省级每年分别安排了 5.1 亿元、6 亿元和 7.9 亿,对民族自治县、民族县和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农村公路建设改造项目,路线部分补助标准在一般地区补助标准基础上提高 30%,补助总额逐年增长,

支持力度持续加大。

三、保障公路建设用地

根据《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工作分类》，宽度低于8米，用于村间、田间交通运输，并在国家公路网络体系之外，以服务于农村农业生产为主要用途的道路为农村道路，按照原地类管理，无需办理转用征收，不需要配置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。

感谢您对我省交通运输事业的关心和支持！

河北省交通运输厅

2023年5月3日

领导签发：王谷

联系人及电话：胡锦涛，0311—83076573。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，省政协提案委员会，省财政厅，省自然资源厅。